

汕尾市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关于城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线”划定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有关事宜的通知》（粤文旅文保〔2020〕105号）、《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完善我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数据的通知》（粤文旅文保〔2021〕135号）的文件要求，汕尾市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已委托第三方公司严格按照《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办法》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进行现场测量划定，现将划定初稿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30日。

相关利益人如果对公示内容有意愿或者建议，可在公示有效时间内向汕尾市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提出书面申诉及电话建议，逾期未提出视为无意见。（联系人：周武，联系电话：3603331）

附件：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初稿

(此页无正文)

汕尾市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年4月22日

